

证券代码：870448

证券简称：颐尚电气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上海颐尚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军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董事，已全部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-7,677,288.16 元，未弥补亏损为 7,677,288.16 元，公司实收资本 20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颐尚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 日